

证券代码：835162

证券简称：菲利特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章礼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大禹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甘肃省酒泉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实物资产出资人民币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经营范围为工业用各种水管道过滤设备、介质过滤设备及其配件的设计、制造与服务；工业用空气过滤设备、除尘设备及滤芯的设计、制造与服务；水处理加药系统设备的设计、制造与服务；冷却塔及

其配套服务；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与服务；农业节水灌溉系统设备的设计、制造与服务；其他水处理相关设备的设计、制造与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实际名称、地址、经营范围等以工商登记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1 票（孙红莉董事投反对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1 票（孙红莉董事投反对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菲利特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7 日